

米脂第二污水处理厂（设备安装）建设项目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米脂县城市管理执法局

施工单位：陕西华海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4年05月16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全称：米脂县城市管理执法局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全称：陕西华海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米脂第二污水处理厂（设备安装）建设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米脂第二污水处理厂（设备安装）建设项目

2、工程地点：米脂小米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东南角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中标清单)中的所有内容。

### 三、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36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计划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合同约定，经甲乙双方确定具备施工条件之日起，如遇自然灾害或有不可抗因素造成无法施工，工期应予以顺延。

开工日期：由甲方依据工程施工条件确定

### 四、施工标准

施工标准：按照图纸施工，清单材料进场，如有变更需根据变更图纸施工，如甲方提出变更，应在乙方该项工序开始之前书面提出，乙方根据设计变更方案实施，甲方予以签证；如乙方已经开始或完成该工序，甲方要求变更，甲方应对乙方变更项目予以已发生工程量认可并根据变更重新予以签证认可。

### 五、合同价款与支付方式

1、合同总价：16796063.22元

(大写)：壹仟陆佰柒拾玖万陆仟零陆拾叁元贰角贰分

## 2、支付方式：

1) 甲方于签订合同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本合同项下货款总额的30%作为预付款给乙方,乙方于5个工作日内开具对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与甲方。计：5038818.93元(大写:伍佰零叁万捌仟捌佰壹拾捌元玖角柒分)。

2) 乙方在设备生产完毕后书面通知甲方,进行设备厂验工作,厂验完成后乙方开具本合同货款总额的40%增值税专用发票给与甲方,甲方在收到发票起30个工作日内付款给乙方,乙方在收到甲方前述货款后将相关货物以本合同约定方式送交合同指定项目地点。计：6718425.29元(大写:陆佰柒拾壹万捌仟肆佰贰拾伍元贰角玖分)。

3) 甲方工程审计决算完成后,支付本合同项下货款总额的27%支付给乙方。计：4534937.1元(大写:肆佰伍拾叁万肆仟玖佰叁拾柒元壹角)

本合同项下货款总额的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为甲方在其签署《竣工验收单》后,质保期满若无质量问题,则甲方于该期限届满之日起30日内付清余款。计：503881.9元(大写:伍拾万叁仟捌佰捌拾壹元玖角)

## 六、双方责任

### (1) 甲方：

1. 依据合同按时付款；
2. 依据合同约定协调开工前的用水、用电、施工手续等基础工作。

### (2) 乙方：

1. 施工单位必须严格按国家施工规范及技术标准进行施工。
2. 施工所涉及到的所有材料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标准。
3. 及时向甲方通报工程进度,做好施工记录。
4. 确保工程质量和进度。
5. 工程竣工后,清理施工现场。

## 七、工程验收：

施工完毕后由乙方书面提报验收,甲方组织相关人员办理验收手续。验收标准以设计要求以及合同内规定技术质量参数为参考。

1、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承包人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发包人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报告。双方约定由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应当在专用条款内约定提供的日期和份数。

2、发包人收到竣工验收报告后28天内组织有关单位验收，并在验收后14天内给予认可或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按要求修改，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修改的费用。

3、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送交的竣工验收报告后28天内不组织验收，或验收后14天内不提出修改意见，视为竣工验收报告已被认可。

4、工程竣工验收通过，承包人送交竣工验收报告的日期为实际竣工日期。工程按发包人要求修改后通过竣工验收的，实际竣工日期为承包人修改后提请发包人验收的日期。

5、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竣工验收报告后28天内不组织验收，从第29天起承担工程保管及一切意外责任。



#### 八、违约责任：

1、违约的处理：合同双方之任何一方不能全面履行合同条款，均属违约。

2、违约所造成的经济损失，概由违约方承担赔偿责任。违约造成工期延误责任分担：甲方违约，工期相应顺延，乙方违约，工期不得顺延。

3、违约标准：合同履行中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而单方面提出终止合同均属单方毁约，毁约方承担赔偿责任因此造成对方的全部经济损失。

#### 九、争议解决：

合同双方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按下列方式解决：

1、提交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 十、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本合同通用条款
- 3、本合同专用条款

- 4、中标通知书
- 5、投标书、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及其附件
- 6、招标文件、答疑纪要及工程量清单
- 7、施工图纸

双方为履行本合同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文件，应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自双方签字后生效。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委托代理人：

